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人事室 公告

日期：115 年 3 月 12 日

受文者：本校教職員工

主旨：【提醒】115年4月2日(星期四)為放假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 114 年 3 月 26 日第 233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，本校 114 學年度行事曆：115 年 5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為本校畢業典禮，於 115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補假，基上，115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為放假日，無須到校上班。至於排班人員或已填寫變形工時申請表人員，請依班表出勤。
- 二、另 115 年 5 月 30 日（星期六）以前離職人員，115 年 4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當日如有放假需求，請自行辦理請假手續。

正本：本校教職員工

副本：

人事室 敬上

